

余偉雄著

文史哲學集成
文史哲出版社印行



王寵惠與近代中國

恭錄國父遺教

王寵惠

我輩所以擔當中國改革事業已
任難石爛海
既不可以
而縮步精
潮流合
存此心不
能以因
前在嘉
大理則自

余偉雄 著

文史哲學集成

王寵惠與近代中國

文史哲出版社 印行

⑮ 文史哲學集

王寵惠與近代中國

著者：余

偉

雄

出版者：文史哲出版社

社

登記證字號：行政院新聞局版業字〇七五五號

發行所：文史哲出版社

社

印刷者：文史哲出版社

社

台北市羅斯福路一段七十二巷四號

郵發〇五一二八八二二彭正雄帳戶

電話：三五一一〇二八

實價新台幣三〇〇元

中華民國七十六年七月初版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李序

在近代中國歷史上，王寵惠先生確是一位學驗俱豐，德望並隆的知名之士。他的一生，具有多方面的專長、經歷、成就和影響，其主要者：

——出身於革命世家，青年求學時代就獻身於革命事業，辦過革命報刊——東京國民報，組織過革命團體——廣東獨立協會，和孫中山先生討論過五權憲法問題，協助孫中山先生撰擬過革命文告，也受到孫中山先生殷切的栽培、器重和期許。

——是一位著譽中外的法學家，也是中國近代史上任期最久的司法首長。他於二十六歲（一九〇七）時在倫敦出版了英文名著 *The German Civil Code*，是第一位中國人所著為歐西大學採用的法學專著；三十一歲（一九一二）出任北京臨時政府司法總長；此後歷任司法部長、院長，其於我國憲法的制訂，法制的改良，以及出任國際法院法官及其卓越貢獻，使他自然成為我國近代法界的泰斗。

——是一位傑出的外交家，也是一位穩重的政治家。他是中華民國南京臨時政府第一位外交總長，國民政府時代也曾出任外交部長，先後出席過華盛頓會議（一九二一—二二）、開羅會議（一九四三）、

舊金山會議（一九四五）等重要國際會議。並曾出任過北京政府的國務總理，代理過國民政府的行政院長，並於戰時擔任國防最高委員會秘書長，襄贊中樞，厥功至偉。

——是一位具有深厚文化修養，風骨嶙峋，熱心教育的學者。他精擅法學，然於基督教義亦有研究，於中國傳統文化之修養，尤為深厚。處事有為有守，於教育尤為熱心。早年曾任教南洋公學，民初於國語教育大力倡導，晚年對東吳大學之在台復校與拓展，更多致力。

這樣的一位偉人，早就應當有完整的文集與傳記問世，以彰先德，而啓後昆。然而，除「國學齋文存」於民國四十六年（一九五七）出版外，直至民國七十年（一九八一），才有中國國民黨中央黨史委員會編印的「王寵惠先生文集」行世。至於傳記，零星的短傳雖多有所見，然以學術立場，廣為收羅鑽研，而為客觀論述之專著，則係於王寵惠先生逝世近三十年之後，始見余偉雄博士這冊「王寵惠與近代中國」出版。彌補了近三十年來的缺憾，這當然是值得史界同仁欣慰與興奮的事。

余偉雄博士於撰寫這冊專著期間，曾受到中華民國國史館故館長黃季陸先生之指導。筆者因黃故館長之推介，得以閱讀余博士原稿，至佩其翔實完備。今余著將由台北文史哲出版社出版，筆者願贅數語以為賀，非敢言序也。

中華民國七十六年二月二十五日李雲漢識於台北懷元廬

蔣 序

王寵惠亮疇先生對近代中國和中國近代化的貢獻，是多方面的。他是國際法的泰斗，不僅在司法界有其重要的地位；即在我國近代外交史和革命史上，亦有其傑出的表現。他成名至早，早在留學時代，即有卓越的成就。一九〇一年在東京和一些留學生創辦「國民報」月刊，是近代智識青年第一個鼓吹民族主義的刊物，使近代革命思潮開始輸入留學界中。一九〇四年在美國留學時期，參與中國革命倡導人孫中山先生首次對世界英文文告的起草工作，題為「中國問題的眞解決」(The True Solution of the Chinese Question)，提出改造中國的主張，首創「中華民國」(Republic of China)的英文國號，較之中文的「中華民國」國號的創始還要提前一年以上。其時王氏較中山先生年輕十五歲，而兩人在思想觀念上極爲接近。中山先生之創立五權思想，當時即經常與王氏切磋。所以當民國元年元旦孫中山先生就任中華民國開國的首任大總統時，即以王氏爲外交部長。那時王氏剛三十歲，可謂真正的「青年才俊」。民國以降，中國經過民初國會的興廢，而至北伐統一，以至對日抗戰，王氏始終在這些大流潮的變化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民國十一年，他出任北京政府國務總

理，但不與軍閥同流合污，以「好人政府」來號召中國的和平統一。當國民政府建都南京後，王氏以其學術所長，致力於司法及外交工作，從事收回法權的努力，以期中國主權之完整。抗戰初期，出任外交部長，可謂授命於危難之際；其後出任國防最高委員會秘書長，此為中國抗戰時期最高決策中樞，王氏擔任斯職。益見其在戰時所負任務之重要。政府撤退來台，法統問題益為重要，王氏以其廣博的法學基礎，解決諸多難題，使中華民國之憲政地位，維繫鞏固於不墮。

綜觀王氏畢生事業與其學養，無不與中國之近代化息息相關。予友余偉雄博士以「王寵惠與近代中國」為題，完成其博士論文，就王氏生平與其早年參加革命運動，及其對中國外交、司法、法學多方面的成就，作深入而廣博的研究，使王氏對中國近代化的貢獻，益為顯著而光輝。余博士治學之精神，彌足欽佩！茲值余博士大著問世之際，謹獻芻言以為之賀。

蔣 永 敬 民國七十六年三月四日

王序

嶺南文化肇興於有唐，而歷史人物之崛起，對於中國作出偉大之貢獻者，則以現代爲盛，國父孫公其首選也。其餘追隨革命，參與密勿者，皆一時豪傑，世多知之。惟東莞亮疇王先生於求學時期，即蒙孫公器重，培之植之，又從而振德之，蓋以其志慮忠良，學識宏深，通曉西方政俗文化，並具有世界眼光，異日足爲國用也。孫公知人之明，王氏國士之報，果能於非常時期建非常之功焉。

余君偉雄篤志治史，在大學史學研究所碩士班博士班先後研讀十年，從名史學家黃季陸、羅香林、李幼樁、吳士選先生遊，尤精於近代史。學成，應教部試，獲雋，授國家文學博士，在香港各大專院校講授明清史及近代史。平日撰寫論文，關於抗戰史與憲政史者，已裒然成帙，信乎其爲好學深思心知其意者，近著王寵惠與近代中國一書，脫稿時，其指導教授國史館館長黃季陸先生評爲「搜羅廣泛，體系完整，精到敘述，極中肯綮，且有創見。」非虛譽也。

余君頃以此書將出版而問序於余，序此書者，已有史學權威李雲漢、蔣永敬兩先生，已先我言之矣，余雖治文史之業，然自視歉然！無已，爰撮取大意言之。

一、搜集史料之勤懇也。本書所搜集之史料廣泛，誠如黃故館長所評，細查之下，其中有難得之史料多種，如言世系所需要之東莞虎門王氏家譜是也。自抨擊封建主義之說行，而族譜多燬於火，其存者亦難覓矣。余君在香港輾轉獲得兩種不同版本所載，以知亮疇先生先人，與基督教會有長遠之關係，舊社會多稱詩禮之家，而香港華人社會，則多稱基督之家也。中國南方王氏，出於山東，原爲舜裔，由魏晉而至五代，始遷徙於長江流域，繼之繁衍於五嶺之南，與山西之王氏固同源而異流也。余君之師香林教授，治譜牒之學，藏有族譜甚夥，耳濡目染故亦有所得焉。其次，亮疇先生早年所譯德國民法一書，早已膾炙人口，歐美各大學多有採用爲課本或參考書者。余君搜尋此書，久未獲，默念東吳大學以法律一系著名，或藏有其書，迺具私人介紹函件，親往台北晉謁端木愷校長，請之，嘉其誠，許以影印孤本，此書復出，俾研究歐洲大陸法系者有所借鏡焉。

二、記載史事之扼要，敘述精到中肯，且有創見也。昔方望論文章義法，引史記「非關天下存亡者故不書。」文章然，史法又何獨不然？梁任公談史，有言：北京東來順之流水帳簿，所記載當時羊肉一斤，錢若干？炭一斤，錢若干？可視作史料用，然視作物價指數用則可，如瑣瑣米塩之事，與政治無關者，列之於高文典冊，則不可也。此書記載亮疇先生之貢獻，列舉革命、司法、教育、外交、行政五項，而以司法、外交關係較爲重大，茲闡述如下；我國在昔，法律具載於九朝律考、唐律義疏、大明法律、大清法律者，幾於民法、刑法混淆不清，以視西方大陸法系與海洋法系所列條文，具載於法輿者較之，瞠乎後矣。亮疇先生深明法學，對於草擬臨時約法，修訂六法全書，審定五五憲草，及

現行中華民國憲法，尤以解釋戡亂臨時條款，貢獻重大。關於維護國民權益，奠定憲政基礎，與有力焉。其次我國現代外交人才，如顏惠慶、顏維鈞、施肇基、胡維德、王正廷、伍廷芳、陳友仁、傅秉常諸人，皆鐵中錚錚者，而亮疇先生則折衝樽俎之功，尤著勞績。如在華盛頓會議中，議決取銷日本威脅簽訂之廿一條款，解決山東問題。在開羅會議中，四強一致同意使台灣重歸中國版圖，皆其著者也。

夫著作難，述史尤難，蓋以史觀有心物之分，史法有中西之別。兼以史料有真偽，史筆有曲直，故乙部之書，無論紀傳編年兩體，其成書者，俱不免遭後之史家指摘，蹈瑕攻隙，鮮能獨善，誰毀誰譽？孰得孰失？非博雅宏通之士，曷能辨之。余與余君交遊踰十稔，轉相啓發，以道術相切劘，義不貢諛辭，是爲序。

中華民國七十六年四月二十五日嶺東王韶生序於香港珠海大學文學院

自序

王寵惠是近代中國一位重要人物。他是我國外交界之耆宿，憲政史上之功臣，也是國際知名之法學家。王氏早年追隨 國父從事革命事業，不畏艱難，其功至偉。其後精研法學，成爲法學名家，貢獻於民國者殊多。抗戰勝利後，時局飄搖動盪之際，王氏復力贊中樞，維護法統，尤見其大義凜然，忠貞愛國。

王氏童年在香港皇仁書院及聖保羅學校肄業，後考入北洋大學攻讀法律，民國前十二年，以第一名最優等生在北洋大學畢業。 國父孫中山先生（以下簡稱 國父）在香港西醫書院習醫時，常與王寵惠之父親談論革命，有時王氏亦親在場聆聽，耳濡目染，故革命之種子，在其童年時期，已播在心中。再加清廷之腐敗，列強之侵略，瓜分與革命潮流之激盪，使王氏認識當時我國於救亡圖存之道路，只有革命一途，促使王氏決心走向革命之大道。

王氏在北洋大學畢業後，赴日留學，繼續研究法政。在留日時期，曾集合革命志士，創辦國民報，鼓吹民族革命，抨擊清政府甚力， 國父甚爲嘉許。當時東京各報忽有清廷割讓廣東於法國之傳說，

王氏與馮斯樂、鄭貫一、馮自由等，發起廣東獨立協會，主張廣東獨立，以對抗清廷，國父時居橫濱，對此贊助甚力，而華僑之入會者亦不少，隱然成一革命之外圍組織。王氏由日轉學美國加州州立大學及耶魯大學，研習法律，國父常提出五權憲法問題，與王氏互相研討，以爲革命成功實施憲政之準備。當時要急切進行之工作，爲爭取國際上對於中國革命之同情和瞭解，減少阻力，國父與王氏會商起莫對外宣言「中國問題之眞解決」(The True Solution of the Chinese Question)，也是國父第一次對外宣言，此一宣言，由王氏起草。王寵惠在歐研究法學期間，經濟時感困難，國父經常予以資助。因爲當時革命黨財力支絀，黨內同志有不免表示異議者，可是，國父說：「培植一個國際知名之法學家，其重要且過於十萬雄師。」可見王氏受國父之器重。

王寵惠在外交上之貢獻甚大，民國建立，首任外交部總長，運用革命外交成功，爭取外國同情和承認民國政府；出席華盛頓會議，取得外交上之勝利；抗戰期間任外長，執行中央政策，聯合各國，孤立敵人，取得外交上之成就；隨蔣委員長，參加開羅會議，爭取我國權益，並致力廢除不平等條約。

王氏積極參與中國法典之編訂：一、民國初年王氏擬訂中華民國憲法草案；二、參與擬訂中華民國國民政府組織法草案；三、實際擔任訓政時期約法之起草；四、參與中華民國憲法草案之擬訂和審查；五、參與動員戡亂時期臨時條款之擬訂；六、參與擬訂中華民國民法與刑法，並提出重要之立法原則。

王氏對我國之司法亦甚有貢獻：一、提出司法改良之方針與計劃；二、創建司法體制與訓練法官；三、收回租界法權；四、改進司法工作；五、主持大法官會議議決關於憲法之重要解釋；六、提供卓見，解決在台實施民主憲政所遇之難題。

王氏對國際法學、法庭及創立聯合國之貢獻亦巨。王氏將德國民法英譯，為世界法學界公認為標準之譯文。一九二二年至一九三〇年任國際法庭候補法官，一九三〇年升任正式法官，於一九三六年離職返國參加抗日工作，各國法學家無不折服其學識經驗之淵宏，名望之重，無與倫比。出席聯合國大會，參與擬訂聯合國憲章，其提出之寶貴意見，大部份均被採納，列入聯合國憲章，並為憲章中文本之最後審查與潤色。

王寵惠學貫中西，其學術思想淵源於我國歷史文化，王氏對文化建設提供卓見，並與吳敬恆等提議推行注音識字運動及提議大量編印注音漢字之通俗書報及刊物，期以三年內普及注音識字，澈底掃除文盲，以宣揚三民主義，促進抗戰必勝，建國必成。此兩提議並經五屆二中全會通過施行，對掃除文盲及普及提高我國民衆之教育水平，影響重大。王氏並致力於東吳大學在台復校與拓展，先總統蔣公所著「中國之命運」譯為英文，並主持審譯中華民國憲法為英文。王氏對兩項之英譯工作，非常重視認真，字斟句酌，一字不苟。

王氏一生忠貞愛國，服膺領袖，力行三民主義，勤奮學習，治學嚴謹；為人謙虛遜讓，生活儉樸，崇法務實，大公無私。其道德之修養，堪為國人之表率。

王氏之父親王煜初牧師，為香港基督教道濟會堂主任牧師，國父在香港西醫書院求學時期，與王煜初牧師關係密切，國父常與王牧師談論革命。

王寵惠與近代中國關係密切，對我國司法、外交及文化教育等均有重大之貢獻，且其父親為牧師與基督教關係亦密切。像這樣一位近代偉大之人物，因此使本人決心去研究他與近代中國之關係，且將研究論文出版成專書。

在研究期間，得到國史館館長、中國近代史權威黃季陸教授與名歷史學家羅香林教授之指導，香林師對王寵惠在香港之歷史知之甚詳，提供不少資料。不幸二年多以後香林師逝世，指導教授全由季陸師一人擔任，季陸師為國史館館長，對近代歷史瞭如指掌。對本人啟發幫助良多。此論文能夠完成，季陸師與香林師幫助最大，深致謝忱。

在搜集論文資料期間，得到摯友胡春惠博士、呂芳上先生提供不少有關寶貴資料，本人對他們二人謹深表感謝。

在寫作過程，得到宋晞老師之指教、啟發，得益非淺，對宋師感激之情，時時思念不已。

此論文完稿時得到文史系學生張玉蘭小姐不辭勞苦，細心認真之抄寫，在此要向張小姐致予萬二分之感謝。抄寫二十多萬字之文稿，其辛勞之情形，可以想像。

此論文寫成後得到友人現代史名學者李雲漢、蔣永敬二位教授之精閱，提供寶貴之意見；此書出版時，並得到他們二位教授及珠海大學文學院院長王韶生教授撰寫序文，使本書增光不少，對三位教

授謹致衷心之感謝。

本書出版時，惜季陸師、香林師均先後逝世，每逢閱讀此書時，兩位恩師慈和可親之面容，清晰在目；親切教誨之聲音，於耳中清楚可聞，兩師之教澤永存，化雨之恩永懷不已。

王寵惠與近代中國 目次

李序	一
蔣序	三
王序	五
自序	八
「王寵惠與近代中國」提要	一
緒論	一
第一章 家世與早年	九
第一節 家世	九
第二節 童年及青年時代之教育	一〇
一、早年的家庭教育及革命思想淵源	一〇
二、在香港與國內求學	一三
第三節 革命思想的萌芽	一五